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政法委职能职责

政法委是党领导和管理工作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根据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系统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安排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1) 办公室：负责机关内外的工作联系与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政法系统及委机关的重大活动，负责领导批示交办工作，负责机关会务、文电、财务、保密、安全后勤等工作。

(2) 研究室：负责调查研究全市政法工作全局性的方针、政策和重大问题；掌握全市政法工作动态和社会治安形势，提出全市政法工作全局性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参与有关规定、规章及文件、工作计划、领导讲话等材料的起草和修改。

(3) 执法督查室：督促、检查政法工作方针、政策和各项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指导、检查和监督政法各部门的执法活动，协调有重大影响的疑难案件；督办领导批示重要案件和工作，负责协调处理人民群众的重大控告和申诉等工作。

(4) 信访科：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涉法涉诉的来信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调查研究社情民意，及时分析提供

信访信息；为群众提供政策、法律咨询服务；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批转与交办的重要信访事项，督办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5）政治部（下设宣教科）：制定政法部门党的建设规划，并督促实施；适时提出加强和改进政法系统思想政治工作的对策措施，指导和协调政法部门思想政治工作；研究和推动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制定全市政法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协助市委和市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干部，指导政法部门开展宣传、教育培训、纪律作风整顿和后备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检查全市政法队伍建设领导责任制度落实情况等工作。

（6）纪检组：监督检查政法部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及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等情况；监督检查政法部门党组和行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维护党的政治纪律，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勤政廉政等情况；负责向市纪委报告政法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及成员违反党纪政纪情况，加强对行政监察工作的领导，承办市纪委（监察局）和市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7）市综治办（下设：综合科、基层科）：贯彻落实中省市党委政府关于综治工作的安排部署；掌握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对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部署提出方案，组织推动、检查考核、调查掌握新情况新问题，研究方针、政策和需要采取的重大措施，协调见义勇为表彰

奖励。

(8) 市委维稳办 (下设信息督办、应急处突科) : 贯彻落实中省市党委政府关于维稳工作的重大部署 ; 综合收集研判影响社会稳定的情报信息 , 适时向市委和市委维稳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和对策 ; 协调、指导开展稳定隐患的排查化解工作 , 协调参与处置群体性事件 , 指导基层党委维稳办规范化建设 , 开展维稳工作目标考核 , 协同纪委等有关部门开展维稳责任查究等。

(9) 市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 : 负责市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事务 , 组织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开展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查矛盾纠纷 , 收集掌握工作信息 , 整合调解力量 , 协调处理重大疑难矛盾纠纷。

(10) 市法学会办公室 : 组织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 ,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 推进法学理论、法律制度和法律文化创新 ; 参与法制宣传、法学教育 , 培养法学、法律人才 ; 发挥人才、智力优势 , 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律服务 ; 指导、协调团体会员的工作 ; 履行主管法学研究和法学交流社团的职责等。

(11) 涉法涉诉信访 : 负责督察督办国家和省、市关于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方针、政策和重要部署的贯彻落实工作 ; 负责国家、省交办事项立案、交办、督办和审理上报 ; 负责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件工作 , 对领导接待日交办的信访事项实行跟踪检查、督办落实 , 负责涉法涉诉信访案检查指导、

分析通报、业务培训和年度考核工作，承办委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 年政法工作主要任务

2017 年，全市政法工作要全面贯彻中央、省委、市委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对接服务“155 发展战略”，高位助推“三场必胜”攻坚战，努力为建设“南充新未来·成渝第二城”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推动平安南充、法治南充和过硬队伍建设迈上新台阶，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1) 开展“两集中、两强化”专项行动。集中开展为期半年的“两集中两强化”专项行动，集中整治突出治安问题，集中化解矛盾风险隐患，强化社会面管控，强化公共安全监管，全面落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和措施，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

(2) 全力维护政治安全。深入开展反渗透颠覆、反间谍窃密专项斗争，做好源头管控和打击处置工作。持续深化反恐防暴斗争，加强重点场所、重点部位和重点物品管控，严防造成现实危害。

(3) 切实抓好源头治理。全面排查矛盾纠纷，强力推进重大矛盾隐患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不断强化社会稳定风险预测预警预防，加强情报信息会商研判，纵深推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持续推进“三乱”治理工作，依法规范信访秩序，着力推进事要解决。

(4) 突出做好应急处置。强化情报信息收集、研判、

预警机制建设，全面掌握各类预警性、行动性、内幕行情报信息。健全应急处置机制体系，完善应急预案，强化演练拉练。强化网络舆情监测预警和应对。

（5）推动形成多元共治。出台《南充市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实施办法》，确保综治领导责任落实落地。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扎实推进“法律七进”，不断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信仰。

（6）加强公共安全整治。依法严惩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依法严惩项目实施中的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活动。挂牌整治治安乱点和重点地区，注重群防群治，加强禁毒防艾和危爆物品管控，落实寄递物流“三个100%”管理，深化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提高特殊人群服务管理水平。

（7）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大力培育第三方社会调解组织，深入推进“调解跟着项目走”活动，扎实开展“攻坚克难”专项行动，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格局，建立健全多元化解机制，推动大调解工作体系向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转型发展。

（8）夯实综治基础工作。逐步推进基层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不断巩固提升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全面完成“雪亮”工程建设任务，加快实现城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和智慧小区、“三无”院落整治联网应用。

（9）推进司法体制改革。深化司法和社会治理改革，抓好司法责任制改革，完善执法司法责任追究制度，科学配

置司法权，落实权力责任清单，有序规范监管办案各个环节。加快刑事庭审实质化改革，做好刑事诉讼涉案财物处置工作，完善执行联动机制，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深化涉法涉诉信访改革，搞好公安、国安和司法行政改革，强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10）加强执法监督力度。加大严格执法和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力度，强化责任追究。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全面贯彻落实党委政法委对政法部门执法活动进行监督的规定，着力健全执法司法权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11）提升信息化水平。切实加强信息科技应用，完善政法三级网建设，加强数据深度融合、深度挖掘和深度应用。加强政法新媒体建设，加强县级法学会建设，繁荣法学研究，提升信息科技能力。

（12）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开展“五型政法机关”创建活动，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完善权力约束监督机制，持续整改作风突出问题，着力打造“忠诚、为民、担当、公正、廉洁”的政法队伍。

（13）加强能力素质建设。强化能力和业绩导向，建立教、学、练、战“四位一体”的教育培训机制，着力提升政法干警的执法司法专业能力、群众工作能力、科技应用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

（14）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领导，

进一步落实党委政法委协管干部制度，不断提高政法领导班子的整体效能和专业化水平。会同组织部门出台《政法县级后备干部选拔、培养、管理、使用暂行办法》，加强政法后备干部管理。

(15) 加强党委政法委自身建设。以学习贯彻中央即将出台的《党委政法委工作条例》为契机，健全保障政法委充分履行职责、发挥职能作用的工作机制，加强政法委规范化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对县（市、区）政法委的年度考核力度。提高领导管理政法工作的水平。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为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预算包括机关单位 1 个，属于行政单位。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收入预算 1403.22 万元，其中：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结转 595.1 万元，占 42.4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8.12 万元，占 57.59%。

2017 年支出预算 1403.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8.12 万元，占 30.51%；项目支出 975.10 万元，占 69.4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 808.12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4.60 万元，下降 26.05%。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8.12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4.60 万元，下降 26.05%。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8.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万元，占 12.37%；公共安全支出 625.63 万元，占 77.4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 万元，占 2.4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12 万元，占 3.85%；住房保障支出 31.58 万元，占 3.9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40202)支出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社会稳定等相关专项工作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 公安 - 行政运行(2040201)支出 1220.7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

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人工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维护全市大局稳定、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重大维稳事项、全市大调解信息化建设、全市涉法涉诉信访接访信息平台改革、重要会务、公车运行、重要案件办理协调、全市政法系统重要违纪案件办理、全市法学研究等方面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支出 19.7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按照相关规定标准发放给死亡干部人员家属的死亡抚恤及安葬费用。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支出 31.1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5.住房保障-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2210201）支出 31.58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7.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0.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6.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8.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6.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6 万元。

1.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任务安排，无出国(境)团组人次，无因公出国(境)费拨款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公务用车 4 辆，其中：普通公务用车 1 辆，应急处突用车 3 辆。

2017 年没有更新购置公务用车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00 万元。计划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维稳应急处突，综合协调全市重大涉稳、涉群体事件，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整治。2017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16 年预算下降 19.44%，严格按照公车改革制度和标准预算 2017 年预算。

3.公务接待费

2017年公务接待费2.6万元。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2017年公务接待费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2017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428.12万元，比2016年减少61.94万元，下降12.64%。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共南充市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全部为电脑、打印机、桌椅等日常办公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存款利息收入、其他部门拨款等。**
-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4.公共安全支出- 公安 - 行政运行(2040201):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5.公共安全支出-公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40202)：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6.公共安全支出- 公安 - 其他公安支出(2040299)：指除基本支出、出入境管理、禁毒管理等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 7.公共安全支出- 司法 - 法律援助(2040607) :指各级援助法律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 8.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211101):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

费。

10.住房保障-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221020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1.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表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收支预算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非财政拨款结余、其他资金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8.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	
四、教育收费	0	四、公共安全	1220.73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	
七、其他收入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9.7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31.1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1.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8.12	本年支出合计	1403.22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入差额		二十六、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九、上年结转	595.1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03.22	支出总计	1403.2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政法委

项 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1403.22	428.12	975.1		
行政政法科						1403.22	428.12	975.1		
政法委						1403.22	428.12	975.1		
2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201	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			100		
201	04	02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0.73	365.42		855.31		
204	02		20402	公安	1215.73	365.42		850.31		
204	02	01	2040201	行政运行	365.42	365.42				
204	02	02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31			850.31		
204	06		20406	司法	5			5		
204	06	07	2040607	法律援助	5			5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			19.79		
208	08		20808	抚恤	19.79			19.79		
208	08	01	2080801	死亡抚恤	19.79			19.79		
2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1.12	31.12				
2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12	31.12				
210	11	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12	31.12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8	31.58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8	31.58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8	31.5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年财政拨 款资金结转
一、本年收入	808.12	一、本年支出	1367.92	808.12	0.00	0.00	55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外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					
二、上年结转	559.8	公共安全	1185.43	645.42	0	0	540.0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					
上年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559.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9.79	0	0	0	19.7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	31.12	31.12	0	0	0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住房保障支出	31.58	31.58	0	0	0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预备费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0.00	0.00			
收入总计	1367.92	支出总计	1367.92	808.12	0.00	0.00	559.8

一般公共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修(护)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	装备购置	工程建设	作战费	车用油料	其他运行费	服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用车运行费	其他交通费	金及附加费	商品服务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生产补贴	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	
23	2	11	21	2.6	0	0	0	0	0	0	0	0	17	0	3.16	3.13	36	32.98	0	104.9	46.7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41.58	0
23	2	11	21	2.6	0	0	0	0	0	0	0	0	17	0	3.16	3.13	36	32.98	0	104.9	46.7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41.58	0
23	2	11	21	2.6	0	0	0	0	0	0	0	0	17	0	3.16	3.13	36	32.98	0	104.9	46.7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41.58	0
0	0	8	0	0.6	0	0	0	0	0	0	0	0	10	0	0	0	16	0	0	1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0	0.6	0	0	0	0	0	0	0	0	10	0	0	0	16	0	0	1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0	0.6	0	0	0	0	0	0	0	0	10	0	0	0	16	0	0	14.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3	2	3	21	2	0	0	0	0	0	0	0	0	7	0	3.16	3.13	20	32.98	0	90.5	15.12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10	0
23	2	3	21	2	0	0	0	0	0	0	0	0	7	0	3.16	3.13	20	32.98	0	90.5	15.12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10	0
21	0	2	20	0	0	0	0	0	0	0	0	0	7	0	0	0	10	0	0	90.5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	1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3.16	3.13	10	32.98	0	0	13.12	0	0	0	0	1.12	0	0	0	0	0	0	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58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法委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7.12	350.95	76.17
行政政法科				427.12	350.95	76.17
政法委				427.12	350.95	76.17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25	306.25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25.34	125.34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10.9	110.9	
301	03	30103	奖金	10.45	10.45	
301	04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40.12	40.12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16.48	16.48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6	2.96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7		76.17
302	01	30201	办公费	7.1		7.1
302	02	30202	印刷费	1		1
302	05	30205	水费	0.1		0.1
302	06	30206	电费	0.2		0.2
302	07	30207	邮电费	3.5		3.5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		1
302	11	30211	差旅费	6		6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2		2
302	14	30214	租赁费	2		2
302	15	30215	会议费	1		1
302	16	30216	培训费	1		1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2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3.16		3.16
302	29	30229	福利费	3.13		3.13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1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8		32.98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	44.7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12	1.12	
303	11	30311	住房公积金	41.58	41.58	
303	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2	
3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政法委			注:数据提取自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项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380
			003	行政政法科		380
			216002	政法委		380
201			2160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201	4		216002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
201	4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维稳工作经费	100
204			216002	公共安全支出		280
204	2		216002	公安		28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电脑购置专项	5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打印机购置经费	5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法学会工作经费	3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依法治市及法治南充建设宣传及工作经费	4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南充长安网群维护经费	8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经费	6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涉法涉诉工作经费	1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综治工作专项经费	6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大调解工作专项经费	3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全市政法干部培训经费	20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政法系统老干部工作经费	5
204	2	2	216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大调解信息系统维护经费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政法委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rytrytry	合计	38.6		36		36	2.6
003	行政政法科	38.6		36		36	2.6
216002	政法委	38.6		36		36	2.6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政法委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政法委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